##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近日通过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获悉,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将在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对公司股东山东天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天业集团")持有的公司 2,644,460 股无限售流通股和 1,355,540 股限售流通股分别进行公开拍卖,上述拍卖股份合计 4,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5%。

本次司法拍卖将于 2020 年 2 月 25 日 10 时至 2020 年 2 月 26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址: sf. taobao. com)上进行公开拍卖,拍卖标的: 天业集团持有的公司的 2,644,460 股无限售流通股,以 2020 年 2 月 25 日前最后一个交易日当只股票的收盘价乘以股票总股数为起拍价,保证金为 100 万元,增价幅度为 5 万元及其倍数; 天业集团持有的公司的 1,355,540 股限售流通股,起拍价为 4,709,146 元,保证金为 50 万元,增价幅度为 2 万元及其倍数。

2019年12月24日,天业集团持有的公司26,433,041股限售流通股在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被济南高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竞得,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5日披露的相关公告。上述拍卖涉及股票的所有权均转移完成后,天业集团将持有公司表决权的股份122,308,6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83%。

该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目前该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 涉及竞拍、法院出具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拍卖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2日